



济南底气

2024济南市两会特别策划

全市检察机关办理案件情况



紧贴中心大局 以强烈担当护航省会建设发展

全力保障黄河重大国家战略



全力落实“项目突破年”工作部署



全力助推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坚守为民情怀 以矢志初心做实民生司法保障

有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省会大局稳定，批准逮捕2302件2881人，提起公诉6764件8703人。

有效提升社会善治效能

坚持办案想深一层、治理真前一步，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172份，落实回复率100%。

倾情守护特殊群体权益

办理侵害60岁以上老年人案件313件336人，累计起诉坑老骗老刑事案件23件72人。

针对老年群体关心的用药安全，起诉制售假药劣药刑事案件15人。

全市检察机关全力保障黄河重大国家战略，保障黄河安澜

办理流域生态保护刑案43件126人

1月11日下午，济南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会上，济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鲍峰作了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报告显示，2023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3.2万件，制发检察建议1706份，8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31起案件入选省检察院典型案例。检察环节信访总量同比下降51%，重复信访率下降55.3%。

记者 夏侯凤超 于泊升 李梦瑶 杜春娜
见习记者 徐晓磊 石晟绮

依法惩治金融领域犯罪612人

全力保障黄河重大国家战略。主动站位护航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政治高度，树牢“全域理念”，提出21条具体措施，更实保障黄河安澜。办理流域生态保护刑事案件43件126人、公益诉讼案件42件，推动解决黄河济南段“四乱”问题168个。

全力落实“项目突破年”工作部署。围绕改革开放领域，持续加强对自贸试验区的对接服务，搭建涉自贸案件“电子围栏”，办理各类监督案件353件，以集中履行为统一执法司法标准。围绕筑牢安全底线，积极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依法惩治骗贷、内幕交易等金融领域犯罪612人，扎实开展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办理洗钱案件17件，同比上升113%，针对金融风险源头治理制发检察建议48份。

全力助推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主动站位企业“需求端”提供法治服务，既助企业甩开包袱，更助企业良性发展。办理职务侵占、破坏生产经营等侵害企业利益犯罪192件，出台涉企合规背书审查制度，对12家涉案企业启动合规监督程序，在全省率先实现涉企“挂案”全部清零。

以司法救助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与市民政局等5个单位会签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工作衔接机制，向因案致困的494名当事人发放救助金377.34万元。

起诉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1506人

营造安定有序社会环境。有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省会大局稳定，批准逮捕2302件2881人，提起公诉6764件8703人。聚焦影响群众安全感的重点领域，依法起诉

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等严重暴力犯罪649人，起诉“两抢一盗一骗”犯罪1548人。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批捕涉黑恶犯罪11件19人，起诉23件94人，依法办理了“4·14”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9·10”恶势力犯罪集团案等一批重点案件。积极推进“三书一函”治理重点行业领域，制发检察建议27份，助力清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强化依法治网，深度参与“断卡”“断流”“拔钉”专项行动，有力打击网络黑灰产业链，起诉电信网络诈骗、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等犯罪1105件1506人。严惩网络暴力“按键伤人”，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犯罪42件。

全面做实民生权益保障。助力群众“吃得安心”，打好“舌尖保卫战”，起诉制售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42人，办理农贸市场、超市农产品、自动食品售货机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31件。围绕群众“住得舒心”，紧盯问题多发环节，通过支持起诉、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形式，帮助27名当事人纾难解困。

倾情守护特殊群体权益。暖心呵护“一老一小”，办理侵害60岁以上老年人案件313件336人，巩固提升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成效，累计起诉坑老骗老刑事案件23件72人。用心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依法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63件341人，办理涉未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40件。

办结各类民事监督案件1373件

行稳致远抓好刑事检察。充分发挥诉前主导作用，推动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监督立案324件352人，撤案190件210人，纠正漏捕漏诉684人。以提出抗诉、再审检察建议等方式持续强化对刑事审判活动的监督。强化刑事执行检察，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监督案件289件。对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场所开展巡回检察20批次，一体守护大墙内外的公平正义。

提升能力做实民事检察。办结各类民

事监督案件1373件。紧盯民事执行领域，创新部署网络司法拍卖类案监督，同步开展线上执行信息智能化比对和线下调查核实，发出相关民事执行检察建议48份。下大力气整治虚假诉讼、虚假仲裁突出问题，与济南仲裁办会签工作衔接规定，联手面向企业开展防范虚假仲裁法治讲座，受到企业好评。积极履行民事支持起诉职能，有效帮助305名权益受损但不敢或不懂起诉的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和受家暴妇女等，依法拿起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

有力监督强化行政检察。办结各类行政监督案件567件。将行政生效裁判和审判、执行活动监督作为工作重点，提出检察建议358份。积极推进“行刑反向衔接”，有力防范“不刑不罚”“应罚未罚”等问题，对刑事不起诉后当事人符合行政处罚条件的，依法向相关主管部门发出检察意见推动做出处罚81人。

精准规范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坚决扛牢“公共利益守护者”职责，有力提升保护公益质效，立案471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95份。更加注重通过“诉”的确认体现司法价值引领，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42件，同比上升10.5%。积极构建多元保护公益大局，与相关职能部门建立4个协作配合机制，最大程度释放公益保护“生产力”。紧盯社会关切，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2份。

敢于担当加强职务犯罪检察。持续健全完善监检衔接机制，提前介入职务犯罪案件调查40件，提起公诉48件54人，依法办理了一批大要案，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被确定为全国检察机关首批重大职务犯罪办案团队。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在办理一起交通执法领域受贿案件中，同步建议监察机关对9名机动车业务“黑中介”以行贿罪立案调查，入选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最高检联合发布的典型案例。强化检察侦查，立查司法人员渎职犯罪5件8人。

以扎实作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行稳致远抓好刑事检察

充分发挥诉前主导作用，推动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监督立案324件352人，撤案190件210人，纠正漏捕漏诉684人。

提升能力做实民事检察

办结各类民事监督案件1373件。

有力监督强化行政检察

办结各类行政监督案件567件。

精准规范推进公益诉讼检察

坚决扛牢“公共利益守护者”职责，立案471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95份。

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42件，同比上升10.5%

积极构建多元保护公益大局，与相关职能部门建立4个协作配合机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2份。

敢于担当加强职务犯罪检察

提前介入职务犯罪案件调查40件。

提起公诉48件54人。

依法办理了中国人寿集团原董事长王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原副司令员杨福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原局长贾玉良等一批大要案。

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被确定为全国检察机关首批重大职务犯罪办案团队。

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1起案件入选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最高检联合发布的典型案例。

强化检察侦查，立查司法人员渎职犯罪5件8人。

提升办案质效，380起案件卷宗云端送达

数字赋能优势有力彰显。今年以来，围绕房屋托管行业“套路租”、大货车超载等治理难题，研发应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150个，监督成案2395件，形成促进社会治理制度机制12个。针对“危险驾驶罪”和“帮信罪”两类多发罪名，在全省率先实现平台

线上“单轨制”流转全市铺开，运行2个月以来，已有380起案件实现卷宗云端送达，有效提升办案质效。

检察运行管理持续优化。提升“案”的管理，树牢正确的政绩观，进一步完善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市检察院对基层检察院业务

评价指标由68项精简为41项，同比减少39.7%。强化“权”的管理，坚持“放权”与“管权”并重，进一步压实检察长、部门负责人、检察官联席会议的监督管理责任，常态化开展案件流程监控、质量评查和司法办案廉政风险防控，确保检察权依法高效规范运行。